**《佳木斯市南部城区供热环网工程特许经营项目实施方案》解读**

1. **项目背景**

随着城市逐年发展，面临大幅增长的采暖建筑, 目前在佳木斯客运西站南部区域及胜利西路以北松桦街东西两侧的区域、中华路至双合路沿线区域均为现有大型集中供热的空白区域，为补充我市大型集中供热的空白区域,提升我市供热能力，满足我市供热需求，促进经济发展，我市通过引进社会资本以特许经营模式实施佳木斯市南部城区供热环网工程。

**二、编制依据**

方案编制主要依据《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6部委第25号令）、《黑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黑龙江江省人民政府令第4号）、《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推进2020年全省城镇供热老旧管网改造的通知》（黑建函〔2020〕23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省出台相关政策。

**三、编制原则**

本实施方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保护各方信赖利益，并遵循以下原则：

1、合法规范，可持续发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通过创新运营机制，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基础设施项目管理制度，促进项目可持续发展。

2、发挥社会资本融资、专业、技术和管理优势，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效率。

3、转变政府职能，强化政府与社会资本协商合作。

4、保护社会资本合法权益，保证特许经营持续性和稳定性。

## 5、兼顾经营性和公益性平衡，维护公共利益。

**四、方案内容**

该方案内容分为两个方面，一是新建热网工程，新建供热管网单程长约23公里，东侧连接三合路处的核供热管道，西侧与现有天福热源现有的供热管网进行连接，热网工程的主要敷设地段在松桦街沿线、胜利西路沿线、中华路沿线，项目的实施，提升了整体供热能力，承接了胜利西路南部及松桦街东西两侧、中华路沿线区域的供热负荷。二是计划开展我市865万平方米供热面积（现有供热面积为383万平方米，新增加供热面积为482万平方米）经营权有偿转让给企业,特许经营合作期限为28年。

**五、效益分析**

通过项目建设可以解决三个方面问题。一是补充大型集中供热的空白区域,满足我市未来发展大幅增长的采暖建筑供热需求；二是盘活国有资产，促进经济发展，增加我市财政收入；三是管网建设将能源分配进行进一步合理性划分，以联合供热的形式，优化了能源利用率。